

书人书话

梦回京华

□谢云开(兰州大学)

孟元老《东京梦华录》一直以来被誉为宋代笔记散文的代表性作品之一,也是描写北宋东京的一本“百科全书”。如果说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是一个东京城的全景式照相,让我们从视觉角度领略东京的风采,那么这部书则是从文字层面为我们描述了北宋都城东京(开封)的方方面面,仅仅三万多字的篇幅,却为我们呈现出北宋东京原汁原味的风貌。

孟元老是一个在东京居住过二十多年的“老市民”,他一生热爱自己居住的城市开封。由于南北宋交替的巨变,他不得不离开自己热爱的城市,“出京南来,避地江左”,来到南方定居。即使远离东京,但还是常常跟身边的年轻人谈起开封的繁华,但年轻人的态度往往是“安生不然”,并不是很相信他的话。他忆想当年的“节物风流”,觉得很有必要按照自己的回忆把东京的繁华用文字记录下来。他的记忆时段正是北宋的“黄金时期”,宝马雕车,万国来朝,整个城市的气派可见一斑!

据《东京梦华录》记载,北宋东京(开封)整个城市的规模也是很大的:“东都外城,方圆四十余里。城壕曰护龙河,阔十余丈。”而东京和其他地处北中国的皇城不同的一大特点就是它的水系和河道更加发达。东京城仅水门就有五座,“五丈河,蔡河,汴河,金水河”四条河流穿城而过。

除了城市规模宏大和水系发达以外,东京的市政规划也充分体现了科学性,城市道路建设注意到了功能区分,道路宽阔,分车道和人行道,“坊巷御街,约阔二百余步,各安立黑漆杈子,路心又安朱漆杈子两行,中心御道,不得人马行往,行人皆在廊下朱杈子之外”。城市的排水及道路的绿化也受到重视,“杈子里有砖石砌御沟水两道,宣和间植莲荷,近岸植桃李梨杏,杂花相间,春夏之间,望之如绣”。这种道路设计既考虑了北方城市夏季的排水需要,还完成了道路的景观绿化,达到了物尽其用的效果,这样的城市建设和规划理念,可以说是非常先进的。古人的智慧真是让人感慨!

如果说一个城市的市政规划和市政设施是一个城市的硬件的话,那么市民生活与市民文化可谓是一个城市的软件了。北宋东京的“硬件”达到了一千多年前的一流水平,那么它的“软件”又如何呢?

民以食为天,食品的丰富其实最能代表一个城市的繁荣。东京的饭店很多,每个饭店都有其特色,且有着不同的菜系风格。“更有川饭店,则有插肉面、大燠面、大小抹肉淘、剪燠肉、事熟烧饭。更有南食店:鱼兜子、桐皮熟脸面、煎鱼饭。”想吃川菜可以去川饭店,想吃的比较清淡则可以去南食店。如果比较喜欢吃肉食,那么东京更是你的天堂。“坊巷桥市,皆有肉案,列三五人操刀,生熟肉从便索唤,阔切、片批、细抹、顿刀之类。至晚即有燠爆熟食上市。”肉店不仅仅是卖肉,还可以按照需求为顾客进行肉类的精加工。东京的市民们还能吃到很多北方人不易吃到的鱼,鱼不仅仅新鲜,供货充足,而且价格便宜。

夜市也是北宋东京城市生活的一大特色,东京的夜市很多,其中最著名的是“虹桥夜市”。夜市不仅仅限于以“食”为主的夜市,还有买卖生活用品以“衣”为主的夜市,譬如书中这样描写“竹竿夜市”:潘楼东去十离街,谓之土市子,又谓之竹竿市。茶坊每五更点灯,博易买卖衣服图画花环抹之类,至晓即散,谓之“鬼市子”。“鬼市”是开封夜生活的一个侧面,也是东京市场发达的一个例证。

古代东京夜市的出现体现了一种新型的商业文化,一千多年前,北宋东京就已经有了“直至三更”的夜市,那时东京商业的发达可见一斑。这也难怪东京能够成为当时世界知名的大都市。如今的开封,每当入夜,鼓楼广场热闹非凡,夜市依然发达,这大概就是北宋东京夜市的延续吧。

《东京梦华录》是孟元老“追念故都之乐,当起风景不殊之叹”之作。往事越千年,从战国的大梁,汴州,到北宋东京,再到如今的开封市,历史的沧桑剧变,经济大潮的滚滚而来,一度让曾经举世闻名的“东京”,显得有些步履蹒跚。作为一个中原人,读完此书,心中无限感慨。“东京”是我们河南的一个文化符号,也是我们中国人曾经的自豪与骄傲,“东京”的繁盛决不应该仅仅只留存在《东京梦华录》的文字中,“东京”也绝不应该只是个遥远的怀想和凭吊,东京千年的梦华应该在新的时代以新的方式去续写,在中原经济区的号角吹响之际,我们衷心祝愿千年东京能再现其“梦华”的风采!

一个喝茶的地方

瓦庫

全国十佳特色茶馆

名家新篇

我经历的西餐趣事

□柯云路

1986年夏天,我曾随中国作家代表团访美。为显出重视,行前

美国大使馆特意设宴招待。

那时国门刚刚打开,即使在北京这样的大城市,外国人开的饭店也没几个。在此之前,我对于西餐的知识仅限于学生时代去吃过几次“老莫”。这是开在动物园一侧的一家俄罗斯风味的餐厅,被那时的学生戏称为“老莫”,穷学生口袋里没有几个钱,不过偶尔解解馋而已。后来成了作家,但一直生活在山西,有时回北京,会带年幼的儿子去动物园,看够了猴子狗熊之后,去“老莫”吃饭也算其中一个小“节目”。那时儿子还没上学,不可能懂得“下馆子”的情调,对于端上来的红菜汤、罐羊肉一类,评价是“味道很怪”。

为这次出访,我提前从山西回到北京。那天,作家们先集合在一处,然后集体去大使馆。那一任的大使夫人是个美裔华人,还写过很畅销的小说,因此与作家们的沟通十分便利。一行人很快被让进餐厅。以今天的眼光看,餐厅的布置很简单,但对于当年的我们来说,还是觉得相当考究。宽大的餐厅内一溜长桌,上铺绣花桌布,餐具精美,每人座位前仅刀叉就备了几套。服务员们恭手肃立。我“幼稚”地猜想,饭菜一定很丰盛,至少不会与我在“老莫”的个人消费相提并论吧。

先上来一道蔬菜沙拉,每人一盆,几片生菜叶而已,再斯文慢慢吃,也还是很快吃完了。肠胃自然没有什么感

觉。服务员很快将盘子、一副刀叉撤掉。接着第二道是炸鸡,每人一块,吃得“隆重”点儿,也就那么回事的完了。等着上更精彩。没想到,第三道是甜点,居然已是终结节目了。其间服务人员穿梭往返,收放餐具摆放刀叉,主客之间友好而又有些拘谨地聊天,宴请就在这样的气氛中结束了。作为对这次宴请的真实感受,那天回到住处,我先泡了一碗方便面。

此后多次吃西餐,尤以这次印象为深,或许是“宴请”二字带来的想象。

中国特色的宴请绝对不会这样,各类菜品堆积如山,不仅会让客人吃饱,而且要吃撑,结束后桌上一定要剩下大量吃不完的东西,这才能显出诚意,显出对客人的重视。记得一篇报道,上世纪七十年代中美大门刚刚扯出一条微缝,基辛格为尼克松访华打前站时就初次领略了中华美食的“厉害”,除了色香味俱佳外,他特别提到“量”的丰盛,印象很深的是,短短几十个小时在北京的停留,他的腰围体重都有明显增加。

不久,我将在大使馆宴请的事告诉一位在美国生活的长辈。他笑笑说:这在美国是相当隆重的。至于你没吃饱,只是感觉问题,从营养学上讲,热量肯定足够了。你只是习惯了中国的汤汤水水,美国人可不是这么吃饭的。

接下来我又得到善意提醒,美国人头脑简单,是线性思维,所谓一就是一,二就是二。到了美国人家中作客,千万不能客气,想吃就吃,想喝就喝。蒋子龙就遭遇过一次尴尬,他在美国访问时曾被邀请作客,进家门后,主人问他可想喝点什么,蒋子龙以中国的习惯客气地推了一下,说不用,于是主人就径自拉开冰箱自顾自连喝带吃起来,不再理睬客人是否真的没有需

求。有此教训,蒋子龙以后无论去谁家都不会客气了,他并且将这次经历广为散播,以防朋友们“不了解美国国情”。

那次访问,代表团曾受邀到一位美国诗人人家作客。主客差不多八九十人,我在家中请过客,哪怕只三五个客人,也难免忙乱。八九十人请到家里会是怎样一番阵仗,我提前亦有一点“文学想象”。一群人浩浩荡荡而来,诗人住一个二层小楼,屋前是个小院,与许多美国家庭一样,是花草树木和一块空着的草地。主人已在草地上支好了阳伞,摆着几十张椅子和两条餐桌,一副气定神闲的样子。聊了一阵,开始吃饭,准备的东西竟是想象不到的简单。除了可自由取用的饮料外,招待客人的食品就盛在几个大筐里,一个筐里放面包片,一个筐里放切成片的香肠,一个筐里放着水果沙拉,都由客人随意取用。人们端着盘子或坐或站,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聊天,气氛轻松。

请客竟能这么简单,在当时的我们还真是新鲜事。

看来在发达国家,在解决了温饱之后,“吃”所承载的任务变得很单纯。

这也是我得到的一点启示。中国的吃文化称雄世界,但在营养过剩的今天,西餐有可借鉴之处,那就是简单,不过量,既“节省”了肠胃,也节省了时间。

柯云路 当代著名作家。著有长篇小说《新星》《夜与昼》《衰与荣》《龙年档案》《芙蓉国》《蒙昧》等二十余部。在文学以外,著有文化人类学专著《人类时间》,心理学专著《焦虑症患者》《工作禅二十四式》,教育学著作《情商启蒙》《中国孩子成功法》,婚恋研究专著《婚恋潜规则》《爱情真相》等。



母爱深沉

□卫官利

每个母亲都是战士

翰墨留香 □赵世信

补壁小记(外一则)

女儿出生后,日子无比忙乱。她腹泻,一会儿一哭闹,这边拉脏的衣服还没顾不上洗,那边又拉了一床一地,我忙着给她擦洗屁股,上护臀膏。外面,送快递的大喊我的名字,“啪啪”地打门;屋里,电话催命似的响个不停。我手忙脚乱地把她收拾干净放在床上,蓬头垢面地去开门,还没到门口,只听她在我身后一声惨叫,我慌忙转身,她已摔在地上,哭得几乎背过气去。

终于腾出手来接电话,是母亲。她的焦灼急切顺着电话线烧过来:“你怎么不接电话?出什么事了?你吓死我了……”

我的火气像被浇了油,“呼”地一下燃起来:“我能有什么事?妈你别给我添乱行不行?”

两秒钟后,电话重又响起,我提起话筒就是一通咆哮:“妈,让我清静一会儿行吗?我快被她折磨疯了!没一个人能帮我,我累得腰都要断了……”心里的烦躁和委屈忽然间涌上来,我的泪水霎时恣意横流……

母亲连忙说:“你别急,我这就过去,我去帮你!”母亲能来帮我什么呢?她身体不好,血压高,血糖高,隔三差五就往医院跑。也是因为这个,她才没能来帮我带孩子。

两小时后,母亲在外面喊我。我抱着孩子迎出去,母亲站在寒风里,沟壑纵横的脸上蒙着灰尘。我刚出单元门,就被彻骨的冷风击得打了个寒战,赶紧解开衣襟急急地把小薇往怀里塞。而母亲,看到我穿着睡衣,慌慌张张胳膊,试图用自己的身体来为我遮挡扑面而来的寒风。

我的心酸了一下,都是下意识的动作,我心疼自己的女儿,而母亲,心疼的是我。

进门,她接过女儿,面颊轻轻碰了一下女儿的额头,转头问我:“孩子发烧你不知道?”她镇定地吩咐我:“妈陪你上医院。”

到医院,女儿缠着我不撒手,母亲说:“你坐这儿等着,我来。”我远远看着,她谦

卑地向护士打听儿科在几楼,步履蹒跚地和别人挤电梯。挂号,抽血,化验,向医生陈述女儿的病情,帮我排队付费取药,代我拿化验单给医生看……几趟下来,她累得气喘吁吁,额头上满是汗珠。往常她来医院,这些事情都是我们做的,我从来不知道,平日病恹恹需要人照顾的母亲,胸腔里竟然藏着这样巨大的能量。

直到女儿输上液体,她才坐在旁边的椅子上,很快睡着了。她的身子歪着,半张着嘴,口水顺着下巴淌下来,鼾声如雷。

我想起,从打完电话到现在,四五个小时里,她跟着我跑前跑后,马不停蹄。而平时,她腰疼得常常连一顿饭也做不完,走几步路就迈不动腿。今天当然和往日没有什么区别,她的腿一定疼得要断了,她的腿一定也沉得迈不动步,但她忍着不说,她像一个坚强的战士,身先士卒奋勇向前为我遮风挡雨,只因为这一刻,她是我依赖的母亲。

输了三天液,女儿的烧退了,腹泻也止住了。三天里,母亲每天早早起床,去菜市场买菜,做饭,陪我去医院,回来给女儿做辅食,洗衣服。晚上我睡熟的时候,她起床给女儿冲奶粉换纸尿裤。白天女儿哭闹,她把女儿带出去在小区花园里一圈圈地转,只为了给我留一会儿休息的时间……

我不知道,听不懂普通话的母亲,如何在菜市场 and 商厦一分一厘地讨价还价;视力微弱的她,如何看得见育儿书的食谱做辅食给女儿吃;腿脚不灵便的她,如何自己摸索着到早市超市菜市场,把新鲜的水果蔬菜一袋袋提回家……我只知道,在我这里,她是无所不能所向披靡的女战士,为我冲锋陷阵攻城略地。

是的,每个母亲都是战士,儿女遭受到的每一次坎坷和磨难都是她的冲锋号。无论何时何地,只要号子一响,她就像听到了命令,勇猛向前左冲右杀。她把儿女挡在身后,用一个坚强不催的后背,为自己的孩子打造一个安宁幸福的所在。

壬辰岁尾三好挚友越秀小聚,中有豪饮者,善丹青者,通音律者,互有倾慕,虽无丝竹管弦助兴,但有吟诗放歌之乐。吾年事已高,酒至微醺不胜杯杓,欲告退,孟君扯衣而止,谓余,君一展书艺为崔先生补壁可否?乃信闻之,拊掌而笑曰,善!余诺诺。酒醒悔之。越秀虽为美食之家,实为艺术殿堂,君不见妙手之图,雅士之文,蔚为大观。余有何能,敢在此登临。故迟不为也。日前,闻乃兄兄补壁处已备,余感荷良深。为人者焉能碍其面而失信乎?遂有是作,博诸君一笑耳。癸巳阳春闲味居主人赵世信。

读画小记

身居闹市,心在江湖。烦嚣杂陈,常厌而不能弃。登山临水,神往而不可适。然则,林泉之志,烟霞之侣,梦寐在焉。今得妙手涂之绢素,悬于斗室,丘壑风浪,举目可穷,世其有乐乎此者欤?夫画者,在意不在象,在韵不在巧。气韵不周,空陈形似;笔力未遒,徒善赋彩,谓非妙也。余揽斯图,谷幽景清,空灵绝尘,古松笑傲,飞瀑含音。宿雾敛以犹舒,春云断而还续。神游画中,百感生,万虑冥,乐复何极。嗟夫,黄庐之秀,嵩华之奇,似而不似,丹青之妙,尽于此矣。

右文乃吾家光华二十年前旧题,时在戊辰仲春,君客金陵,与魏紫老幸会,晤谈甚欢,先生惠以山水一帧,君感而赋此,其文片言居要,词约旨远,令人击节。先生倘天上,亦当有感于斯文。吾亦与先生相交甚笃,先生曾为拙作《合欢》绘封面,吾感念至今,故濡翰书之,聊寄人琴之思。